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平谷区“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二期建设

项目编号：ZDCH-FW-2026818

采 购 人：北京市平谷区教育委员会本级

采购代理机构：中鼎传鸿（北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5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9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0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DCH-FW-2026818

2.项目名称：平谷区“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二期建设

3.项目预算金额：1500.234801 万元

4.采购需求：全面落实北京市教育数字化转型战略，以先进的人工智能技术为引擎，开创性地打造以区级“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为核心的智能教育体系。深度融合教育大模型、学科知识图谱、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构建区域级“数智教育大脑”，形成“终端实时采集-平台智能分析-精准反馈优化”的全链路闭环生态，深度释放数据潜能，系统性重构“教、学、评、育、研、管”六大核心场景。持续深化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拓展应用场景，提升数据支撑能力，推动区域教育数字化转型向纵深发展。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止。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8 月 21 日至 2026 年 8 月 28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落实情况详见招标文件。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



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平谷区教育委员会本级

地 址：北京市平谷区贾各庄南街 10 号

联系方式：孙老师 010-699615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鼎传鸿（北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南门 A 座一层 EF 室



联系方式：010-6832989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海霞、董徽、张文娟、纪志达

电 话：010-68329898

邮 箱：zdchzbgs@126.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 注：当核心产品为两个或两个以上时，不同供应商提供的全部核心产品须均为不同品牌，有一个（含以上）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仍按一家供应商计算。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3.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tr><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tr><td>平谷区“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建设（二期）项目</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平谷区“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建设（二期）项目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平谷区“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建设（二期）项目	其他未列明行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叁拾万元。 投标人下载采购文件后即可进行缴纳保证金操作。 1、如供应商采用汇款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须不迟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供应商单位账户一次性汇入（请在汇款时注明“ZDCH-FW-2026818”）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全称）：中鼎传鸿（北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桥支行 银行账号：8016 1000 0000 5407 开户行号：781100050033。 2、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进行缴纳保证金操作。如操作中出现技术问题，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010-86483801）联系技术人员。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有，具体情形： （1）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的； （2）除因不可抗力或本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供应商擅自放弃中标的； （4）供应商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30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_____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书面形式 线下 送达。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中鼎传鸿（北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业务部 联系电话：010-68329898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5号（鸿儒大厦南门A座1层EF室）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以预算金额为计算基数，收取标准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执行。 缴纳时间：中标供应商应当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



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



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



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



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



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



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



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
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



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



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0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8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



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本项目不适用）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_____得分高者作为中标候选人，如前述得分仍一致的，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



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10 分)	投标报价	0-1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说明：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2	商务部分 (22 分)	类似业绩	0-6	2023 年 8 月 1 日至今承担的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同类或类似的业绩，需提供合同首页、服务内容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电子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无法识别合同类型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将不予认定）。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6 分。
		履约保障能力	0-6	1. 为保障师生信息的安全性，投标人具备有效的（1）信息安全管理证书；（2）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4）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4 分。 2. 提供所投产品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不提供不得分，满分 2 分。 注：需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拟派团队情况	0-10	（1）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的，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2）团队成员具有中级及以上的软件设计师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的，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最高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项目实施团队具有教师资格证的教研人员结构完整合理、数量充足、专业性强、经验丰富，得 5 分；项目实施团队具有教师资格证的教研人员结构较完整合理、数量较充足、专业较强，经验较丰富，得 3 分；项目实施团队人员配备较少，数量不充足，专业及经验弱得 1 分；未提供，得 0 分。 注：以上所有人员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电子件及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或在职证明，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3	技术部分 (68 分)	对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响应程度	根据招标文件中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中 三、技术要求 2.2 服务要求的技术参数要求和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 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评审计算规则：本项满分 33 分，标注“#”条款代表重要指标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5 分；扣完为止。 非“#” 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 评审计算规则：本项满分 15 分，评审得分= [(非“#”技术指标总项数-非“#”技术指标负偏离项数)/非“#”技术指标总项数]×15 注：投标人所有非“#”技术指标均无负偏离的，本项得满分 15 分；2. 每存在 1 项非“#”负偏离，按评审计算规则计算得分；3. 全部非“#”技术指标均为负偏离的，本项得 0 分；4. 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注：参数要求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须附相关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	0-4	对项目目标及需求理解和分析深入到位、全面透彻，对项目实施重点、关键点把握准确，得 4 分； 对项目目标及需求有一定的理解和分析、基本到位，对项目实施重点和关键点分析基本准确，得 2 分； 对项目目标及需求理解有较大的偏差，对项目实施重点和关键点分析不到位，得 1 分； 未提供对此部分的应答，得 0 分。
		AI 技术能力方案	0-4	技术方案需结合招标文件中的学科知识图谱、教育大模型的要求，详细描述技术路线和实现方法。 1. 方案逻辑清晰、结构合理、方法科学，具有可行性；贴合实际教育教学需求。得 4 分。 2. 方案逻辑基本清晰，结构基本合理，方法可行；有一定操作性，基本符合实际需求。得 2 分。 3. 方案逻辑欠清晰，结构欠合理，方法可行性低；操作性低，不符合实际需求。得 1 分。 4. 未提供，得 0 分。
		培训方案	0-4	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及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培训方案。 培训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措施完善，可行性强，得 4 分； 培训方案较合理，内容较详细，措施较完善，可行性较强，得 2 分； 培训方案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组织实施方案	0-4	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及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组织实施方案，包含项目实施计划、质量保障措施、安全管理措施、应急预案等。 措施方案内容全面、合理，针对性强，得 4 分； 措施方案内容描述简单，缺少具体措施和细节描述，针对性一般，得 2 分； 措施方案内容存在部分缺失，针对性差，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0-4	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及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全面细致、可行、响应时间迅速，服务保障体系完善，完全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4 分； 售后服务方案和服务保障体系基本完善、可行、响应时间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 售后服务方案和服务保障体系简单粗糙，可行性差，响应时间慢，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此方案，得 0 分。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项目名称：平谷区“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二期建设

项目金额：1500.234801 万元

二、项目要求

1. 合同履行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止。

2. 服务地点

北京市平谷区

3. 付款方式

详见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全面落实北京市教育数字化转型战略，以先进的人工智能技术为引擎，开创性地打造以区级“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为核心的智能教育体系。深度融合教育大模型、学科知识图谱、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构建区域级“数智教育大脑”，形成“终端实时采集-平台智能分析-精准反馈优化”的全链路闭环生态，深度释放数据潜能，系统性重构“教、学、评、育、研、管”六大核心场景。持续深化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拓展应用场景，提升数据支撑能力，推动区域教育数字化转型向纵深发展。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国家和地方与本项目有关的法律、法规、规范等。

2. 服务要求



2.1 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1	区域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体系建设	优质教学资源服务	1	项
2		区本资源数字化教研服务	1	项
3		教师数字素养提升与成果推广服务	1	项
4	智能教学支撑体系建设	AI 智能教学平台服务	1	项
5	学生个性化学习支撑体系建设	AI 智能学习服务	3905	套
6	教育评价与数据治理支撑体系建设	区级教育决策系统服务	1	项
7		校级教育决策系统服务	1	项
8	项目运行保障体系建设	校园无线网络升级服务	220	套
9		可视化展示系统服务	1	项

2.2 服务要求

2.2.1 区域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体系建设

2.2.1.1 优质教学资源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具体技术要求
1	题库资源	1、提供 1000 万道以上的试题资源，包含初中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地理、历史、道德与法治，覆盖人教版、北京版、北师大版、部编版等主流教材版本； 2、标签精细化：基于新课标及知识图谱，对每一道试题进行精细化标注。包括学段、学科、版本、章节、知识点、题型、难度、区域、年份、能力、学科素养、是否含讲解视频等标签。



2	试卷资源	1、提供 40 万套以上全学科试卷资源，包含初中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地理、历史、道德与法治，包含各版本教材配套试卷、名校试卷、统考卷、中考模拟卷等； 2、支持试卷进行多维度标引，包含试卷类型（单元卷、月考卷、期中、期末考、中考等）、地区和年份等信息。
3	视频资源	1、试题精讲视频：为重难点题目配套视频精讲，涵盖初中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学科。讲解过程符合教学规律，通过视频讲解，学生能更好地理解解题思路，掌握知识点，提高学习效果。学生通过学习终端提交不会的试题时可以将该试题或相似题的讲解视频推送给学生。
4	学科知识图谱	要求投标人具备知识图谱底层技术能力，具体如下： 1、知识图谱需包含学科知识点全貌、知识点间的层级和关联关系，包括父子关系、包含关系和先修关系等； 2、为保障知识图谱的科学性、准确性和实时更新，要求能基于大数据和 AI 智能算法，对应用中产生的各项可靠数据源自动抽取，实现对整个知识图谱中元素的动态更新； 3、支持知识图谱与教学资源关联，包括题目资源、讲解视频资源等； 4、支持基于学生学情数据和 AI 算法模型，精准分析学生知识掌握情况，实现个性化学习路径规划与自适应学习资源推荐。
5	教学资源管理	1、个人资源库管理 （1）支持教师对个人资源进行管理，包括在线编辑、收藏题目、上传、下载等，形成教师个人资源库； （2）为教师提供便捷的试题编辑工具，支持文本、公式、特殊符号、表格、图片等编辑，包含但不限于： ①提供可编辑的常用数学公式，包括但不限于圆面积、梯形面积、三角形面积、圆柱体积、圆锥体积、完全平方公式、完全立方公式、两



		根式、三数平方和、三角不等式、正弦、余弦、和差化积、加法公式、毕达哥拉斯恒等式、连续自然数求和、从 1 开始的连续 n 个奇数求和、从 2 开始的连续 n 个偶数求和、平方求和、立方求和等差数列通项公式、等差数列求和公式等； ②提供可编辑的常用物理公式，包括但不限于速度公式、重力公式、浮力公式、固体压强公式、液体压强公式、杠杆的平衡条件、功的公式、功率公式、机械效率等； ③提供可编辑的常用化学公式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镁在空气中燃烧公式、氢气在空气中燃烧公式、双氧水制氧气公式、加热高锰酸钾制氧气公式、氯酸钾和二氧化锰制氧气公式等； ④提供常用可编辑的公式组件，方便教师使用。 （3）支持教师为题目上传匹配讲解视频资源。 2、资源共享审核 （1）支持教师将个人资源共享至校本或区本资源库； （2）支持管理员按照学科对教师上传的资源，按照审核状态、资源类型、属性等进行查阅、管理。 3、AI 智能录题 （1）支持老师将个人资源文件上传，AI 自动识别、题目拆分，并支持与系统题库内已有题目进行重复性检查； （2）为识别到的题目标记答案、解析、知识点、核心素养、题型、难度等标签，支持二次编辑。
--	--	--

2.2.1.2 区本资源数字化教研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具体技术要求
----	------	--------



1	区本资源数字化加工服务	1、要求投标人具有专业的教育服务团队和资源生产工具，团队成员需具备丰富的内容服务经验，为平谷区所需的区本练习册提供数字化录入加工服务，覆盖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地理、历史、道德与法治学科。 2、支持将区本练习册题目录入到平谷区本资源库。 3、需提供对录入内容的专业审核服务。
2	区本资源标签体系管理服务	1、为录入的各学科题目提供标签标注服务，包括题型、预计作答时长、知识点、难度、学科素养等。 2、需制定严格的标签标注和审核流程规范，需对题目标注标签进行专业的审核服务，审核率需达到 100%。
3	区本试题讲解视频制作服务	#1、针对初中数学、英语、物理、化学学科提供试题配套讲解视频资源制作服务，视频资源平均覆盖不少于 30%的题目（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讲解视频资源需内容精简、专业，每段视频时长需不低于 1 分钟，要求板书规范、讲解思路清晰。
4	基于知识图谱的资源管理服务	1、支持录入的试题资源、讲解视频资源与原练习册章节结构、知识图谱智能关联。 2、数字化入库的资源自动呈现在教师端，需展现名称、封面、教材版本、学段、学科等信息，支持教师按名称、章节等维度进行资源检索和应用。

2.2.1.3 教师数字素养提升与成果推广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具体技术要求
----	------	--------



1	教师数字素养提升服务	1、教师应用培训提升服务 每年需开展至少 1 次集中培训活动，围绕 AI 赋能教育教学变革以及智能终端在教育教学场景中的融合应用等主题，帮助教师切实掌握数字化工具的教学应用方法，实现从“会用”到“用好”的进阶。 2、入校跟进指导服务 每年需提供不少于 20 次入校指导服务，包括课程设计指导、磨课、成果整理、模式提炼等。
2	AI 创新教学成果打造服务	1、教学成果培育服务 引入专家资源，联合区教研员、骨干教师，聚焦项目实践中的 AI 教学应用价值提炼。系统梳理项目在 AI 赋能教学场景中的创新实践路径、典型应用模式、量化效果数据（如教学效率提升、学生学习效果改善等），将零散经验转化为可复制、可推广的成果载体，每年至少形成 2 篇市级及以上成果文章发表。 2、案例成果汇编服务 发掘、整理优秀教师和教育管理者典型应用成果，以优秀课例、教学案例、学术论文、应用范式等形式汇编形成项目成果集 1 册。
3	成果宣传推广服务	1、区级成果观摩交流活动 在项目服务期内，每年策划举办至少 1 场区级成果观摩交流现场会，实现 AI 智能学习终端应用效能的区域辐射与品牌塑造。 2、宣传推广服务 通过国家级、市级等主流媒体，发布活动新闻报道、典型案例专访等，扩大区域 AI 智能学习终端融合教学的品牌影响力。

2.2.2 智能教学支撑体系建设

2.2.2.1 AI 智能教学平台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具体技术要求
1	AI 助教智能体服务	一、AI 教学课件生成服务 1、支持自然语言即时生成：支持输入教学指令或知识点描述，基于教育垂类大模型即时生成专业级交互教学动画； 2、支持自动补充提示词：教师输入关键词等核心想法，AI 系统可自动扩展和优化为完整、详细的指令，从而提升教学资源的输出质量； 3、支持生成教学游戏：根据输入要求，可视化生成教学游戏，支持通过屏幕点选进行游戏挑战等； 4、支持生成多页课件：生成过程中，支持输入修改意见，支持查看生成过程中研读课程标准，支持查看教材内容检索，支持单页修改调优，支持生成的多页课件下载； 5、支持多模态素材解析：支持上传课本图片、文档或现有课件，AI 自动识别逻辑并转化为动态演示模型； 6、支持 HTML 标准格式导出：支持生成标准 HTML 网页格式文件，适配主流教学大屏，双击即可直接交互演示； #7、支持思维链可视化输出：支持在生成过程中同步展示 AI 教学设计思路与知识拆解逻辑，辅助教师备课；（投标人需提供功能截图） 8、基于教育垂类大模型支持多轮对话式调优：支持通过自然语言对话对已生成动画进行实时修改、细节调整及深度追问； #9、支持全场景深度交互：支持课件具备点选、拖拽、变量调整等交互功能，满足探究式教学需求。（投标人需提供功能截图） 二、AI 命题



	1、基于教育垂类大模型和知识图谱技术支持新情境原创命题：支持上传新闻资讯、科研材料等新情境文本，AI 依据课标要求命制原创专业试题； 2、支持多维参数化定制：支持自定义题型、难度系数、考查维度及解析详略度，精准匹配考查目标； 3、支持“AI 命题”的思维链可视化输出，查看大模型的逻辑思考过程； 4、支持实时输入修改意见或继续追问等。 三、AI 组题 1、支持智能化精准组卷：支持基于知识图谱与教育垂类大模型能力，按知识点、难度及范围要求快速生成个性化题单； 2、支持动态化学情匹配：支持根据指定的学情数据自动优化题目组合，生成针对性的分层练习方案； 3、支持“AI 组题”的思维链可视化输出，查看大模型的逻辑思考过程； 4、支持实时输入修改意见或继续追问等。 四、AI 教案 1、基于教育垂类大模型和知识图谱技术支持大单元教学设计：支持输入单元或课时名称，一键生成包含目标、活动、评价的完整大单元教案； 2、支持教案 AI 升级：支持上传既有教案文档，自动诊断并插入适配的 AI 互动环节，生成 AI 融合课方案。 五、教师创作资源社区 1、支持 AI 辅助资源创作：支持利用内置 AI 助手高效检索与生成素材，辅助产出高质量教学资源；
--	---



		2、支持资源共建共享：支持生成的动画、课件等按学科与学段分类展示，支持资源的收藏、下载和二次编辑，构建优质资源共享生态。
2	课堂互动管理服务	一、投票互动 1、发起投票任务 教师端支持发起判断、选择、自定义等多种投票任务形式。 （1）支持自定义设置判断和选择投票类型、标题、选项、参与学生、投票时长等信息。选择投票，支持添加选项； （2）自定义投票，支持添加问题描述和选项内容，支持设置投票发布和截止时间； （3）终端联动：支持一键发布投票任务至学生终端，可进行实时的课堂互动。 2、投票结果与讲评 （1）教师端可实时呈现投票结果，包括投票状态、已投人数、每个选项的投票人数及占比，支持教师针对投票结果针对性讲评； （2）隐私与名单控制：支持教师自定义已投和未投学生名单是否显示； （3）支持教师选择所任教的全部班级或部分班级进行对比分析讲评。 3、投票任务管理 （1）任务筛选：支持多维度筛选和组合筛选投票历史记录，包括投票的日期范围、投票状态（未开始/进行中/已完成）、关联的班级等； （2）投票编辑：支持对未发起的投票进行二次编辑，支持教师对其发布的全部历史投票进行删除。



	二、课堂练习与讲评 1、学生完成课堂练习任务提交后，教师可以实时查看学生的作答内容和批改结果； 2、支持教师一键进行课堂练习讲评，呈现每道题的正确率、题干、答案解析等，教师可快速定位班级共性错题，针对讲评；支持老师手动标记优秀案例和典型错误的标签，展示学生典型作答； 3、支持相似题智能推荐，方便教师组织课堂举一反三强化练习； 4、支持多媒体作业讲评，包括学生提交的图片、视频、文本等多媒体类型作业； 5、需提供“画笔”“橡皮”“放大”“缩小”“撤销”“恢复”等讲评工具。 三、投屏互动 1、课堂上，教师端可对任意指定学生发起“调取屏幕”指令，调取学生屏幕画面； 2、支持同时调取并选择多名学生的屏幕画面，以分屏形式进行同屏对比展示与讲解； 3、教师在调取讲评过程中，提供画笔、橡皮擦等工具，直接在投屏学生画面上进行圈画与解题点评。 四、学生终端管控 1、终端应用管控：支持对学生终端进行批量一键解锁/锁定、重置密码、防作弊管控、AI 功能管控等操作。 （1）设备锁定：锁定后，学生端将无法进行任何操作，需教师解锁后才能应用。 （2）应用管控：支持对学生终端的各应用功能模块分别进行管控，精细化设置应用使用时段及单日使用时长上限，不可用时间段内学生端出现对应提示。
--	--



		(3) 防作弊管控：支持独立控制学生终端“练习解析”与“错题本解析”的开关状态，禁用状态下，学生无法查看对应的题目答案及解析。 (4) AI 功能管控：支持对学生终端全局 AI 进行管控，并可针对所有核心场景，如练习 AI、阅读 AI、写作 AI、错题本 AI、笔记 AI 等进行独立的权限开放及使用规则限制，禁用状态下学生无法调用 AI 学伴使用。 (5) 支持教师查看班级学生设备状态，包括学生姓名、设备 SN 码、学号、所属班级、终端当前解锁/锁定状态、各项功能策略开启情况；支持姓名/学号/SN 码检索。 2、AI 学伴形象管理 (1) 支持更改学生终端 AI 学伴虚拟形象，支持自定义 AI 名称，满足学校个性化管理需求。 (2) 支持预览修改后的形象，并在保存后自动在关联的学生终端同步显示。
3	AI 智能个性化作业服务	一、作业设计与分析服务 1、支持教师从系统资源库、区本资源库、校本资源库、个人资源库选题，设计作业。 (1) 支持按照教材章节、知识点、题型、难度、年份等维度选择题目或试卷资源； (2) 支持教师从区本练习册中选题布置作业，可按章节添加全部题目或挑选部分试题； (3) 支持教师查看题目解析、所关联的知识点、学科核心素养、题目讲解视频、试题的难易度、试题题型、资源来源、相似题等信息；



	(4) AI 资源检索：支持教师按照关键词搜索资源；支持教师通过上传图片进行资源检索，AI 自动识别图片内容信息，并智能匹配呈现资源检索结果。 #2、支持 AI 智能组题：支持语文字词、英汉互译等题型进行 AI 生成题目；支持老师通过自然语言描述需求，AI 自动从题库中选择题目生成作业，包括作业文件、答案解析及命题说明书等，支持教师对生成的作业内容进行编辑和下载；（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3、支持教师灵活调整作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编辑与删除作业题目、调整题目顺序，支持设置题目作答区、添加作答线等；支持相似题智能推荐，一键添加； #4、支持对教师设计的作业内容进行质量分析，包括但不限于知识点数量、作业预计作答耗时、作业难度、知识点分布、题型分布、能力层级分布等维度；（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5、支持教师自定义作业样式，需支持适配 AI 智能学习终端的常用版式；支持教师设置作业内容的字号、行距、题间距等； 6、支持教师设置作业批改方式，支持手批与 AI 批改相结合的批改方式，支持下载打印组好的作业； 7、支持布置英语朗读作业，设置作业名称，选择教材版本及对应的课本或单次朗读内容、编辑作业要求； 8、支持教师布置多媒体作业，设置作业名称、作业要求，上传添加图片、音频、视频、文档等资源； 9、支持按班级、年级、学生布置作业；支持设置作业发布时间、提交截止时间、答案是否公开、催交时间等；支持布置周期作业，教师可设置作业布置频次和起止时间等；作业布置完成后家长端能接收作业通知提醒。 二、作业智能批改服务
--	---



	1、学生通过终端完成并提交作业后，自动同步至教师端进行批改，支持选择、判断、阅读理解、完形填空等题型 AI 自动批改，支持教师通过 PC、手机等终端对主观题线上批改； 2、除批改对错外，还需支持批注、评星、评分和评语等多种作业批阅形式； 3、支持英语作文批改，从内容、结构、连贯、语言等多维度对作文进行整体评价，纠正语法、词汇错误等，并给出作文润色建议，并生成学生个人作文报告； 4、支持对学生口语朗读进行智能评测，支持教师查看每个学生的朗读用时、朗读音频、批阅结果等，支持对学生的朗读作业进行点评。 三、作业学情分析评价服务 1、作业批改完成后，支持自动生成单次作业班级学情分析报告，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作业题目分析、提交情况统计、知识点分析等； 2、题目分析支持教师能查看每道题的班级正确率、学生作答正误统计和正误作答学生名单，支持教师查看每个学生的作答内容； 3、支持教师智能分析呈现需要重点关注的学生、题目和知识点； 4、支持教师查看作业的知识点分析，包括本次作业每个知识点查看的相关题目、正确率等，支持查看该知识点下本次及历次作答情况，从作答表现、考查难度、能力要求、考查题型等维度，进行本次作业与历史表现的对比分析； 5、支持教师查看学生作业情况，包括作业批改状态、是否交齐、订正状态、正确率、错题数等，支持查看个人学情和批改情况； 6、学生个人学情，包括个人作业正确率及与班级平均正确率对比、知识点掌握情况，支持学生查看错题详情，包括题目个人及班级
--	---



	正确率、错题原始作答、教师批改结果、对应的答案解析及 AI 错因诊断等； #7、批量生成班级学生作业错因诊断报告，支持教师查看每个学生作业的 AI 错因诊断报告，包括错因总览、每道题的全链路错因诊断详情等，支持批量下载。（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四、作业精准讲评服务 1、作业批改完成后，支持教师一键进行课堂作业讲评，展示学生典型作答； 2、支持教师快速定位班级共性错题，支持教师手动标记优秀案例和典型错误的标签； 3、支持为题目智能推荐相似题，支持教师组织课堂举一反三强化练习； 4、需提供“画笔”、“橡皮”、“放大”、“缩小”、“撤销”、“恢复”等讲评工具。 五、个性化作业提升服务 1、班级共性练习： （1）支持布置共性错题及推荐练习作业，进行针对性练习巩固，支持教师自定义练习范围，包括时间段、章节、知识点，支持教师设置练习最大题量数； （2）生成的练习支持教师二次编辑和下载； 2、分层练习： （1）支持教师按照班级、时间、章节、知识点等进行筛选，AI 自动对班级学生掌握情况进行分层，不少于 3 组； （2）支持教师对分层进行调整，包括分层的学生名单、增加或删除小组等；
--	--



		(3) 支持对分层练习的题量按照“共性练习”、“个性练习”自动进行调整； 3、个性化练习 (1) 支持教师按照班级、时间、章节、知识点等进行筛选，AI 自动为每名学生生成个性化练习； (2) 支持自定义设置练习内容，包括原错题、相似题，支持教师自定义题量，组织学生开展个性化练习； (3) 支持教师自定义个性化练习学生范围，按照全选或者选择部分学生的方式，批量生成个性化作业。
4	AI 语文作文布置与辅导服务	一、作文布置服务 1、支持教师通过电脑 web 端或手机端布置作文，支持文本输入和拍照上传作文要求，并下发至 AI 智能学习终端； 2、支持教师布置作文时添加素材和附件，素材内容需包括范文、课本原文、传统文化、名家名篇和时事新闻等，让学生能够有针对性地阅读素材； 3、支持按照班级和个人布置作文； 4、支持按照“北京中考作文评分标准”批改作文，同时需要支持教师自定义批改标准，包括：设置各维度分数、调整分数宽松度以及自定义批改要求，自定义批改尺度需支持标准、宽松、严格 3 个标准；（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5、支持的文体需包含但不限于记叙文、议论文、读后感、散文、演讲稿、说明文、游记、小说、解说词等，支持老师添加文体和对应的批改标准。 二、作文智能批改与报告服务



	1、学生通过终端提交作文后，教师端支持作文智能批改，系统支持根据北京市中考语文作文标准或教师自定义批改标准批阅，给出作文评分，并支持批改错别字、病句，识别好句等； #2、支持自动生成学生作文批改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文章亮点、精批细改、深度诊断等模块，支持教师在此基础上进行二次编辑修改；（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3、作文批改完成后，批量生成班级学生作文批改报告，支持教师web端查看、下载学生作文报告； 4、教师下载学生报告时，支持报告内容模块自定义设置，支持黑白、彩色两种版式，支持班级批量下载。 三、作文学情分析服务 包括班级写前辅导和作文批改学情分析，帮助教师开展基于数据的精准教学与讲评。 #1、写前辅导班级学情分析：支持教师查看班级写前辅导数据分析，包括学生辅导交互记录、交流最多的内容/中心、优质内容/中心案例和需要教师关注的学生等，以及每个学生的辅导记录；（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2、作文批改学情分析：包括班级作文分数分布、六大维度分析与建议、作文写作内容概况分析等，帮助教师整体了解班级整体作文学情及共性问题，有针对性地设计具体教学内容。 （1）支持针对班级写作，提炼共性问题与教学建议，供老师参考； （2）依据“北京中考作文评分标准”对全班的本次作文写作从审题、中心、内容等六大维度进行整体分析，指出班级共性问题、推荐优秀案例； （3）帮助教师整体了解学生作文的分数分布以及作文提交情况。
--	---



		3、支持班级作文中，选取优秀内容推荐给老师，可作为参考范文、词句详细分析； 4、支持将每一位同学的作文，形成一份简短摘要，供老师快速回顾、进一步分析； #5、提供 AI 作文学情分析助手，支持老师通过自然语言对话的方式，输入自己的教学想法和分析要求，AI 进行智能分析诊断，也可以基于分析给出具体的教学建议等，分析结果可以直接使用，也可以二次编辑。（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四、作文课堂讲评服务 1、作文确认批改结果后，支持将学生作文标记为优秀案例或问题案例，并自动加入讲评； 2、讲评页面中支持展示标记的优秀案例和问题案例，文字适配大屏展示，并支持展示案例作文的原图/文字版； 3、讲评页面支持拖动图片和文字、笔迹、橡皮、清除、放大、缩小等基础功能； 4、支持将学生范文加入作文范文库。
5	AI 学情诊断 分析服务	一、学生学情画像 1、支持教师查看学生个人作业数据，包括提交作业数，题目正确率； 2、支持教师查看学生的个人错题，包括学生错题作答详情、批改结果、AI 错因诊断，错因诊断需根据学生的作答，生成全链路错因分析，同时基于学生的实际情况，需要给出专业指导和建议，支持查看全部个人错题； 3、支持教师查看每个学生、每份作业的作答详情，帮助老师更清晰客观的掌握学生学情，从而进行教学过程改进；



	4、学生个人图谱画像：支持基于学生学习过程数据智能生成学生个性化知识图谱画像。支持查看知识点的掌握度、覆盖题目数、作答人次、正确率；包括知识点先修关系、知识点所考查的题目及学生个人作答详情。 二、班级学情诊断分析 1、支持教师查看班级学情数据，包括提交作业数，题目正确率等； 2、支持教师查看班级共性错题，按题型（如选择题、填空题、解答题等）、难度（如容易、中等、较难）等维度查看班级共性错题。支持教师查看每道共性错题的详细信息，包括题目、考查知识点、答错学生明细等； #3、班级学情画像：（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1）支持对班级全量学习行为数据进行智能分析, 智能生成动态班级知识图谱； （2）支持教师查看班级知识点掌握情况，包含知识点掌握度、班级平均正确率、练习题目数、作答人数、掌握度分层学生名单、考查试题数量分布等信息；支持教师查看班级知识点先后修关系； （3）支持教师查看考查题目详情，包含题目来源、作答数据统计、学生作答正误名单等维度信息。 三、写作学情画像 1、支持对班级学生写作数据进行阶段分析，需包括写作能力分析、作文内容分析、学生金句、数据统计、历次作文、写作个性档案等； #2、学生写作个性档案需包括写作性格分析、内容偏好、中心偏好、思维能力、兴趣偏好等，支持教师二次编辑；（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	--



		3、支持基于历史写作数据，批量生成班级每个学生的作文成长手册，包括学情整体写作数据概览、不同维度写作成长对比分析、问题与建议、未来展望以及写作原文或润色后的文章等，支持批量下载打印。
--	--	---

2.2.3 学生个性化学习支撑体系建设

2.2.3.1 AI 智能学习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具体技术要求
1	AI 学伴	1、提供 AI 学伴服务，支持学生针对学习问题向“AI 老师”发起提问与对话互动，实现一对一启发式问答辅导。 （1）支持学生通过文本、语音输入、拍照等多种方式输入，自由发起提问； （2）AI 交互内容支持语音播报、点赞等，支持将对话内容保存为笔记，便于复习巩固。 2、AI 学伴支持学习计划制定、中英文翻译、辅导答疑、口语练习等多场景学习： #（1）AI 学习计划制定：支持学生输入学习的学科、内容等需求，AI 学伴综合分析学生当前的课程进度与个人学情，为学生智能生成学习计划，包括学习任务内容及学习时间建议等，学生可以按需选择任务进行学习；（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2）翻译功能：支持学生输入中英文内容，AI 快捷翻译。英文翻译支持给出例句和记忆技巧，中文翻译支持给出翻译内容和双语例句； （3）AI 辅导答疑：支持学生以文字、语音或拍照方式向 AI 老师发起提问或提交题目，AI 自动识别题目内容并给出思路指引与辅导。AI 启发式引导学生思路，不直接给出答案；



		(4) 口语练习：支持根据学生输入的练习话题，AI 与学生进行口语对练交互，提高学生口语表达能力。 3、支持学生对 AI 学伴历史对话记录进行管理，包括查看、删除等； #4、AI 学伴与作业、自主练习、阅读、笔记等多场景打通，支持学生随时调用，满足学生个性化学习需求；（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5、AI 学伴自动推送学生学习任务，以及作业批改、催交、报告生成等学习动态消息通知提醒，支持学生查看消息内容并跳转到对应学习任务。
2	学习资源	1、支持通过教师端上传推送学习资料到学生 AI 智能学习终端，包括文档、图片、音频、视频等类型。 2、支持学生根据资料来源、学科、类型、时间等维度进行筛选，支持关键字检索。 3、支持学生基于资源进行互动式学习： （1）查看资料内容，音频和视频资源支持倍速播放； （2）资源学习过程中，支持涂鸦、划线、写想法、记笔记等学习习惯； #（3）支持学生一键调用 AI 学伴，针对当前章节内容进行一键总结及生成脑图。总结内容包括单元主题与学习目标、课本内容与核心知识点梳理、本单元与后续学习的关联等。（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3	课堂互动	1、课堂上，支持学生通过终端接收老师发布的各项学习任务，包括投票、课堂练习、学习资料等，进行互动学习；



		2、课堂练习，支持学生在终端上直接手写作答与提交。可以及时获取批改结果，查看答案解析和错因分析，了解个人课堂学习掌握情况； 3、支持学生通过手写、拍照、录音等多种方式，在终端上进行课堂笔记，保存到云笔记中，方便学生课后复习巩固。
4	智慧作业	1、作业任务管理： （1）支持学生通过终端接收老师发布的作业任务，包括线上作业、多媒体作业、口语朗读等类型； （2）支持学生按照作业类型、学科、状态、时间等维度进行作业检索； （3）支持学生查看作业信息，包括学科、作业名称、发布时间、完成/订正状态等。 2、作业作答与批改： （1）手写作答：支持学生通过手写笔完成作业题目线上手写作答。作答过程中，作答界面支持一键调用草稿纸，方便学生进行草稿演算； （2）作答完成后，支持一键提交，将学生作答内容同步至教师端，支持智能批改或教师线上批改； （3）智能批改模式下，主观题支持逐空/逐题对照标准答案由学生进行手动自批改。 3、作业复习巩固： （1）作业批改结果与答疑：直观展示作业正确率、教师批改结果及 AI 评语；支持学生查看题目配套答案、解析、讲解视频；支持针对每个题目向 AI 学伴发起专题性提问与答疑； #（2）错因诊断分析：对于错误题目，提供 AI 生成的“全链路错因诊断详情”，包含审题分析、知识定位、构思逻辑、求



		解步骤等多维诊断，并给出下一步提升建议；（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3）作业订正：支持错题订正与提交重批；记录并保存每一次订正的作答痕迹，支持历史订正记录对比查看，帮助学生及时纠正错误、巩固知识。 #4、英语朗读作业：支持学生朗读作答，每个作答完成后可以听标准发音和个人的朗读发音，AI 从完整度、准确度方面进行评价，可重录再次评分；（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5、多媒体作业：支持学生查看作业要求和附件内容；支持通过手写、拍照、视频等方式完成作业，可多页作答。批改完成后，支持学生查看教师点评内容。
5	自主练习	1、支持 AI 精准练习、教材同步练习、教辅练习多种个性化练习模式，系统自动记录学生练习及历次订正记录。 #（1）AI 精准练习：系统需内置大数据学情诊断引擎，学生选择学科后，AI 根据学生的历史学情数据和知识画像智能生成练习内容；（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2）教材同步练习：覆盖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道德与法治等学科。按照学生选择的教材版本及章节，AI 根据学生学情智能生成个性化同步练习； （3）教辅练习：提供各个学科的教辅练习册资源，支持学生自主选择练习； （4）所有练习均支持手写作答、智能批改，批改完成后学生可查看题目配套答案解析、讲解视频，支持调用 AI 学伴辅导答疑； （5）错因分析：每份练习 AI 智能生成学生错题的错因诊断分析。



		2、学科专项练习 （1）字词听写：支持年级/教材、章节选择，支持多听写模式设置，作答后提交批改并生成听写报告； （2）看拼音写字：支持配置年级、教材及出题范围，实现在线手写汉字并提交 AI 判定； （3）单词听写：支持年级、教材章节筛选，提供听写模式选择及 AI 提交批改； （4）背单词：支持自主导入或选择特定单词书，建立个性化背词学习计划，提供在线背词并输出背词学习报告。
6	AI 错题本	1、错题收录与管理 （1）错题本自动收录作业、教材同步练、精准练、教辅练习等线上练习错题，线下作业支持学生通过拍照上传，系统自动识别错题收录到错题本； （2）需支持按学科集中展示错题，支持按来源、状态、时间等维度进行标签化筛选与检索； （3）支持学生查看错题详情，包括错题题干、学生原始作答、题目配套答案、解析等内容。 2、错题复习巩固 （1）错题重练：支持批量或单个错题重练，错题重新作答、关联草稿纸、提交大模型进行再次批改与判定； （2）错题分析与拓展：支持查看错题错因诊断。支持举一反三，大模型依据错题考核知识点，智能推荐相似拓展题供学生巩固练习。
7	智能阅读	1、阅读资源：需提供适配初中全年级，兼顾课内同步阅读与课外素养的阅读资源，涵盖快乐读书吧、教育部推荐书目、新课标书目、古典名著、世界名著、传统国学、历史文化、人物传



		记、童话寓言等全品类，不少于 5000 册，支持学生按年级、类型进行资源检索； 2、在线阅读：提供目录、涂鸦、缩放、记笔记等阅读工具；支持对文中任意语句进行划线、手写撰写阅读想法等操作；支持针对阅读当页内容或任意语句，调用 AI 学伴进行对话，对阅读内容进行交流探讨，满足学生精读需求； 3、个人阅读资源管理：下载好的阅读书目自动进入个人书架，支持按照未读、在读、已读状态对书籍进行筛选，支持导入阅读素材至个人书架； 4、AI 阅读打卡：支持学生进行阅读书目 AI 智能打卡，学生通过智能对话、内容问答等完成打卡，打卡结束后 AI 自动生成个人阅读打卡报告，从情节记忆、角色理解、细节观察、批判思维、主题领悟、表达能力等多维度进行阅读评价，记录阅读成长数据。 5、阅读记录 （1）系统支持自动统计学生阅读总时长、累计读完书籍数量、在读书籍数量等核心数据，生成个人阅读成长档案。已阅读完的书目，支持查看每本书的阅读时长和阅读结束时间；正在阅读的数据，支持查看阅读进度和开始阅读时间； （2）完整留存学生所有阅读轨迹，包括全文划线记录、手写阅读想法、书目浏览记录等，支持随时查阅、回溯学习过程； #（3）系统自动将学生所有划线好句归集，按人物描写、景物描写、哲理句子等维度自动分类整理，每个内容 AI 自动生成对应赏析内容，积累形成学生专属素材库，助力学生积累好词好句、提升读写素养。（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8	智能写作与批改	1、写作任务管理： （1）支持学生接收教师发布的作文任务或自建写作任务；



	(2) 支持按提交/批改状态、作文来源、时间等多维筛选作文任务； (3) 每个作文任务，支持学生查看发布时间、提交/批改状态、作文题目要求、批改分数、作文报告、被退回等信息； (4) 支持学生在墨水屏终端直接进行书写，或拍照上传手写稿，支持二稿任务。 2、AI 作文批改：支持对线上书写作文及拍照上传作文进行 AI 批改，并形成详细的作文批改报告： (1) 支持作文智能批改，从审题、中心、内容、结构、描写、语言等维度生成雷达图，直观呈现写作能力分布； (2) 学生个人作文报告，支持全文点评，给出作文评分、文章亮点、深度诊断和写作提升建议。支持分句点评，对每句话进行评价，给出问题及修改建议，标识好句、错别字。支持全文润色功能。 3、AI 写作辅导： 支持调用 AI 学伴，进行写前、写后写作辅导，提升学生写作能力。 (1) 写前学生与大模型进行头脑风暴，大模型通过提问和引导，帮助学生深入理解题目要求，激发创意思维，促进对文章中心思想和选材的充分讨论； (2) 支持基于与大模型的交互内容，向学生推荐相关阅读写作素材，指导学生有策略的选择和组织素材； (3) 支持大模型帮助学生梳理提纲，明确对题目的理解，确立文章类型和中心论点，并指导学生有策略地选择和组织素材等；
--	--



		(4) 支持引导学生合理规划文章结构，包括详略安排，艺术形象的塑造，逻辑分段等； # (5) 学生写作完成后，大模型需根据学生作文出现的问题，对作文进行指导分析并给出写作建议。（投标人须提供功能截图）
9	AI 笔记本	1、支持将阅读、资料学习、AI 学伴交互等不同应用及自建的笔记，进行集中收录管理。 (1) 支持学生按笔记来源类型和时间等维度进行检索，支持关键词检索； (2) 支持对笔记进行新建、删除、重命名、二次编辑等操作； (3) 笔记支持空白纸、条纹纸、作文纸等多种笔记纸张形式。支持通过手写、拍照、视频、录音等方式，记录笔记内容。 2、支持调用 AI 学伴，作为 AI 笔记助手，辅助学生整理笔记重点、润色文字或解答笔记疑问。
10	创新学习工具	1、绘画本 (1) 创意绘画：提供不少于 40 个绘画样例供学生选择，支持新建空白画板。支持学生用手写笔线上绘画，自由创作。绘画作品，自动记录归档； (2) AI 绘画助手：支持调用 AI 学伴，通过多轮对话，引导学生描述绘画需求，大模型自动生成绘画作品，并支持一键保存至模版库再次编辑。 2、练字本：为学生提供米字格、田字格等多种写字本模板，支持学生用手写笔在终端上练习，写字原笔迹实时呈现，支持增加多页练习。



11	教育大模型能力底座	1、需具备教育专属大模型能力，能够理解用户的需求，为用户提供学情分析、作文辅导、AI 答疑、阅读对话等大模型能力服务； 2、需支持基于大模型的自然语言对话生成服务：通过大量教育数据训练，基于大模型的文本理解能力，能对学生提问的意图识别和关键信息提取，实现精准的学习需求诊断，为学生提供兼顾情感交互的適切性的个性化、精准化的学习指导服务； 3、为确保大模型的可解释性和依赖性，需融入教育知识图谱对模型进行输出内容的约束和监督。
12	AI 智能学习终端	1、墨水屏，尺寸≥ 10.3 英寸，分辨率$\geq 1872*1404$； #2、墨水屏终端需具备原生护眼能力，蓝光无危害，为降低学生长时间学习用眼疲劳，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投标人需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3、采用 64 位 8 核处理器； 4、系统内存$\geq 4GB$，存储容量$\geq 64GB$； 5、具备后置摄像头，像素$\geq 800W$； 6、电池容量$\geq 4000mAh$； 7、支持 WIFI 和蓝牙； 8、扬声器数量≥ 2 个，Mic 数量≥ 2； 9、接口设计，Type-C 接口≥ 1； 10、厚度小于 7mm，裸机（不含手写笔和保护套）重量小于 450g； 11、配备手写笔，手写笔采用电磁笔方案设计，支持磁吸收纳； 12、设备内置霍尔磁感应传感器、重力传感器（G-Sensor）；支持磁吸皮套开合自动感应唤醒/休眠、屏幕重力自动旋转功能；



		13、配备数据线，数据线具备 PTC 保护功能； 14、配套皮套，保护套支持独立支撑功能。
--	--	---

2.2.4 教育评价与数据治理支撑体系建设

2.2.4.1 区级教育决策系统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具体技术要求
1	区级教育数据可视化监测平台服务	1、应用数据总览：支持按照学年、学期等时间维度查看区域教育应用整体情况，包括覆盖学校数、教师参与数、学生参与数、区域教育资源建设情况包括精品题库、教辅资源、试卷等； 2、学校分布展示：支持通过地图展示区域学校分布及应用情况，支持点击学校查看学校应用数据； 3、应用趋势监测：支持查看每日使用时长、学校作业练习的师均使用率及排行、学校综合排行等； 4、应用动态监测：支持滚动展示区域内教师教学应用动态，包括学校、教师、应用类型、任务名称和发布时间等信息； 5、学习应用监测：支持从练习数量、学习总时长、视频学习、错题及订正情况、薄弱知识点及举一反三练习、生均阅读时长及阅读主题偏好等维度，汇总分析学生的学习数据； 6、区域作业应用分析： （1）作业应用数据监测：支持查看每天作业量、师生作业应用趋势，按照年级、学科、提交率、批改率和正确率等维度查看作业数量及区间分布情况，了解全区作业教学和作业负担整体情况； （2）学校应用监测：支持按作业数、学生活跃度等维度对学校进行应用监测及排名，进行学校间的横向对比分析；支持滚动展示区域内作业设计及提交动态等；



		(3) 师生应用行为分析：支持查看教师作业应用整体数据，包括组题组卷数据、批改作业数、学情分析次数、讲评次数、精准练次数等；支持查看学生整体应用数据，包括错题总数、催打印次数等。
2	区级教育大数据分析服务	1、支持按学段、学期、时间段等维度查看区域整体应用情况，包括使用使用学校数、教师数、学生数，教师使用率、学生使用率、累计学习时长和生均学习时长等数据； 2、支持查看全区学校使用趋势、老师使用趋势、学习时长趋势的对比分析、课堂行为分析等； 3、支持查看并导出学校使用明细、师生互动情况、作业明细及学校综合排行、阅读情况等数据。学校综合指数排行，包括教师活跃度指数、课堂练习次数指数、课后作业次数指数、学校综合指数级排名等。
3	区级教研评价服务	1、教研数据总览：支持按学期、年级、学科数据维度查看全区教研学情，包含练习知识点总数、需要重点关注的知识点数量、值得注意的知识点数量、掌握良好的知识点数量、练习学校数量等，对每个学科的知识掌握情况实时监测评价； 2、知识点掌握情况分析：支持以知识点热力图的方式呈现全区、各校知识点掌握情况，进行学校间的横向对比。根据知识点掌握度，AI 自动提炼出需重点关注学校、值得注意的学校、掌握良好的学校及练习较少的学校，支持以不同的颜色进行区分。支持下钻查看每个学校的教研学情及知识点掌握情况； 3、学科教研诊断详情：支持查看全区及各学校每个知识点掌握情况详情。



		（1）知识点考察题目分析：支持查看任意知识点下的考察题目详情，包括题目的平均正确率、错题数、作答人次；支持查看当前知识点下的高频错题，包括错题题目、全区作答正确率、作答人次等； （2）掌握度分析：支持查看全区学生该知识点的掌握度分布，包括重点关注、值得注意、掌握良好的学生人数及占比；支持查看每个学校该知识点下，不同班级学生掌握程度分布对比分析； （3）质量诊断：支持查看全区及各校该知识点下作业及考试的正确率、优秀率、及格率。
--	--	---

2.2.4.2 校级教育决策系统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具体技术要求
1	校级教育数据可视化监测服务	1、支持按学期、年级、日期查看学校应用情况，包括应用人数、使用率、累计学习时长、生均学习时长等； 2、支持查看各学科师生互动情况，包含老师使用数据、使用率、学生作业数、作业提交率、作业批改率等； 3、支持按班级、学科查看老师使用情况并支持相关数据导出； 4、支持查看练习使用明细，包含名称、班级、老师、学科、发布时间、应交学生数、已交学生数、提交率、批改结果确认率，并支持导出相关数据； 5、支持按时间段查看学校作业使用情况，包含使用老师人数、使用学生人数、老师作业数、作业提交人次、老师人均布置作业数； 6、支持按照年级、学科、提交率和批改率等维度查看作业数量及区间分布情况；



		7、需支持查看活跃教师、需要关注教师信息、支持查看需要关注教师及排序； 8、支持查看全校不同年级、不同学科作业热力数据，支持两种以上不同颜色标注提交率； 9、教师作业应用分析：支持查看教师活跃功能整体数据包含组题组卷数据、使用精准练次数，支持查看分析次数、讲评次数、AI 批改次数； 10、学生作业应用分析：支持查看学生活跃功能包括使用观看讲解视频的次数、收集错题数、打印错题次数等。
2	校级教研评价服务	1、支持学校管理者可以查看任一班级、任何时间区本练习册的完成情况，包括练习册正确率、作业周正确率、作业优秀率及及格率情况等； 2、支持按章节查看作业错题分布及对应作业详情； #3、支持学校管理者可以查看任一班级、任何时间的知识图谱，支持查看任一知识点的先后修关系，知识点掌握程度（包括正确率、覆盖题目数和作答人次）；学生掌握度分布（包括重点关注学生、值得注意学生、表现良好学生）；知识图谱考查的题目和学生作答统计等；（需提供产品功能截图） 3、作业教研数据总览：支持按学期、年级、学科数据维度查看全校作业教研整体情况，包含练习知识点总数、需要重点关注的知识点数量、值得注意的知识点数量、掌握良好的知识点数量、练习班级数量； 4、知识点掌握情况监测：支持以知识点热力图的方式呈现全校知识点掌握情况，包含重点关注班级、值得注意的班级、掌握良好的班级及练习较少的班级且支持以不同的颜色进行区分；



		5、知识点掌握情况分析：支持查看任意知识点下的考察题目包括题目的平均正确率、错题数、作答人次，支持查看当前知识点下的高频错题，支持查看错题详情及错题来源。重点关注、值得注意、掌握良好同时支持以不同颜色进行区分； 6、学生掌握情况分析：支持查看任意知识点学生的掌握情况，包含重点关注、值得注意、掌握良好、练习较少，支持以不同颜色进行区分； 7、作业质量诊断：支持查看全年级统一作业正确率、优秀率、及格率。
3	作文教研评价服务	1、支持按照学校、年级、班级和时间等维度查看作文应用情况，包括使用教师数、使用班级数、使用学生数、作文批改量、写前辅导次数和写后辅导次数等； 2、支持查看各年级作文应用数据对比及阶段变化趋势； 3、支持查看作文题目、布置时间、写作班级、完成人数、批改人数和辅导应用情况等明细； 4、支持查看一稿、二稿作文文明细，支持跳转查看学生作文文明细，包括诊断、批改、润色、参考分数及写作提升建议等详情。

2.2.5 项目运行保障体系建设

2.2.5.1 校园无线网络升级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具体技术要求
1	5G 无线网络服务	1、5G 无线速率不低于 200Mbps，支持 32 台终端接入； 2、支持至少 3 个千兆网口，满足高速网络接入需求； 3、支持 NAT，DHCP，防火墙及 VPN 功能；



		4、提供每月 300G 省内 5G 网络流量服务及配套 CPE 网关软件授权服务； 5、网络带宽需不低于 100Mbps； 6、提供 3 年无线网服务。
--	--	---

2.2.5.2 可视化展示系统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具体技术要求
1	智慧可视化大屏	1、屏幕面积：4.48 米×2.40 米；需支持 4K 超高清显示； 2、像素间距：≤1.25mm； 3、平整度：≤0.5mm； 4、像素点失控率：≤1/1000000 无连续失控点； 5、色温：2000-15000k 连续可调； 6、显示模式调节：具有显示模式调节功能； 7、功耗：峰值：≤550W/m²，平均：≤300W/m²； 8、平均无故障测试：平均无故障使用时间≥100000h； 9、对比度：≥8000:1； 10、刷新率：≥3840Hz。

四、验收标准

1. 满足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采购人的要求。
2. 完成服务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工作。验收通过后，视为项目验收合格。
3. 采购人对项目的验收合格并不能排除投标人的服务质量责任。

五、其他要求



1. 投标人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至今承担的与本项目采购需求同类或类似的业绩，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首页、服务内容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电子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无法识别合同类型或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将不予认定）；

2. 为保障师生信息的安全性，投标人具备有效的（1）信息安全管理证书；（2）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4）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的相关证书电子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电子件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须针对本项目组建专属专项项目实施团队，保障项目全过程落地实施、调试交付、教学适配及相关服务工作有序推进，团队人员配置专业完善、分工明确、经验充足；其中：

项目项目经理：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择优选择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承担，具备统筹信息化项目整体实施、进度管控、质量管控、风险管控及现场协调能力。

项目技术人员：项目实施团队须配备不少于 1 名技术人员，择优选择具备**软件设计师（中级）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承担，保障项目技术落地。

教研配套人员：为贴合校园教学应用场景，保障设备落地后的教学适配、师生使用培训、资源适配服务，团队配备具备**教师资格证**的教研相关人员，确保项目服务贴合学校教学实际需求。

团队整体要求：项目实施团队人员配置完整、专业结构合理、人员数量充足，具备同类或类似项目实施经验，能够保障项目全过程实施、交付、培训及售后保障工作有序开展。

5.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对项目目标及需求理解和分析深入到位、全面透彻，对项目实施重点、关键点把握准确。

6. AI 技术能力方案：供应商技术方案需结合招标文件中的学科知识图谱、教育



大模型的要求，详细描述技术路线和实现方法。

7.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及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培训方案。

8. 项目组织实施要求

中标人在中标后，须对实施工作做出详尽慎密的组织实施方案。投标阶段，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及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组织实施方案，包含项目实施计划、质量保障措施、安全管理措施、应急预案。

9. 售后服务要求

（1）为保证师生顺利应用效果，投标人在投标方案中需向招标人提供全方位的教师培训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

（2）项目中全部的硬件设备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服务期内，项目覆盖的师生享有免费的资源、软件使用权，提供免费的软件系统升级维护和资源更新服务。

10. 质保期

本项目硬件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平谷区“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建设（二期）项目 ——采购合同

甲 方：

乙 方：

签署日期：2026 年 月 日



合 同 书

根据法律规定，鉴于乙方已获得项目编号为 ZDCH-FW-2026818 的“平谷区“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建设（二期）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双方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特签署本合同，供双方履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补充通知)
- b. 中标通知书
- c. 本项目合同书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2. 项目名称

本项目名称：平谷区“人工智能+教育”应用平台建设（二期）项目

3. 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4. 付款方式

1) 自合同正式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80%的预付款，即：元（人民币大写：_____）；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尾款，即：元（人民币大写：_____）。

2) 乙方应在甲方每次支付款项前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正规等额增值税发票。

3) 因甲方资金为财政资金，咨询费用支付受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拨款进度影响。当财政部门拨款进度延缓时，乙方同意甲方支付延缓，且延缓支付行为不构成违约。



4) 因甲方资金为财政资金，受审计部门监督。本合同履行中，当审计部门认定存在咨询费用支付不符合《审计报告》要求时，乙方承诺、配合甲方按照《审计报告》要求进行整改，以满足审计要求。

5. 本合同服务的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9 年 8 月 31 日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6. 验收

1) 依据与验收标准：本项目验收依据为本合同约定、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乙方投标文件及相关行业与国家规范。双方另行签订《项目验收标准及验收清单》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交付的设备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数量、规格和参数要求，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好。

2) 验收申请与验收程序：乙方完成设备供货交付且学校正常应用后，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收到完整验收资料后，须在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向乙方出具书面验收结论。

3) 不合格整改与复验机制：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出具书面整改意见，明确具体不合格事项、整改标准及要求。乙方需在收到整改意见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验收申请，甲方按约定流程组织复验。

4) 验收默示合格约定：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未组织验收或验收后拒不出具书面验收意见的，视为项目验收合格，乙方视同完成全部合同服务义务。

7.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8. 违约责任条款

如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发生违反本项目的招标活动中第五章采购需求中任一条款的情形，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当就此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10%，



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9.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产生的一切争议均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均有权向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 送达条款

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签章处的地址为双方相关函件、文书、通知送达的有效地址，此地址适用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相关文件、通知自到达接收方之日起视为送达。

11.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以下为签章页，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2026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



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电子件 或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电子件

注：采用汇款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将原路退还至打款账户，为保证及时退还保证金，请确认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账户信息清晰可辨，或据实填写下表。

供应商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项目名称及编号			
保证金金额			
退款银行名称			
退款银行行号			
退款账号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 3.如采购需求没有任何偏离，本表中包括“无偏离”三字即视为对采购需求没有任何偏离，无需逐条响应。此种情况下未逐条响应采购需求的不会被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9 承诺函

说明：

（1）如本项目（包）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未要求提供承诺函，则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无需提供《承诺函》。

（2）如本项目（包）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承诺函且该要求设置为★号条款，则须提供《承诺函》（实质性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作出如下承诺：

_____。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